

附表一 指定電池之重金屬含量限值及適用期程

指定電池項目	重金屬含量限值	適用期程
非鈕扣型電池	汞含量 \leq 1 ppm、 鎘含量 \leq 20 ppm	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 一月一日起
鈕扣型電池	汞含量 \leq 5 ppm、 鎘含量 \leq 20 ppm	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 一月一日起
	汞含量 \leq 1 ppm、 鎘含量 \leq 20 ppm	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 七月一日起

註 1. 非鈕扣型電池貨品分類號列如下：

- (1) 錳鋅電池外體積未超過 300 毫升者，貨品分類號列 (C.C.C. Code) 為 8506.10.21.006；
- (2) 錳鋅電池外體積超過 300 毫升者，貨品分類號列 (C.C.C. Code) 為 8506.10.22.005；
- (3) 鹼錳電池貨品分類號列 (C.C.C. Code) 為 8506.10.90.100。

註 2. 鈕扣型電池貨品分類號列如下：

- (1) 鹼錳電池，貨品分類號列 (C.C.C. Code) 為 8506.10.90.903；
- (2) 氧化汞電池，貨品分類號列 (C.C.C. Code) 為 8506.30.00.007；
- (3) 氧化銀電池，貨品分類號列 (C.C.C. Code) 為 8506.40.00.005。
- (4) 鋅空氣電池，貨品分類號列 (C.C.C. Code) 為 8506.60.00.000。

附表三

○○縣(市)政府
指定電池汞、鎘含量確認文件

依據公告「限制乾電池製造、輸入及販賣」確認下列記載事項：

製造業：

輸入業：

地址：

負責人：

指定電池資料

項 目	核 准 內 容
確 認 字 號	
貨 品 輸 入 簽 審 文 件 編 號	
品 牌 名 稱	
製 造 國	
型 式	
規 格	
汞 含 量	
鎘 含 量	
有 效 期 限	自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

縣(市)長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確認字號：

電池外觀式樣照片

電池外觀式樣照片 (僅供環保單位稽查作業用)

資料變更記錄

原記載事項	核准變更事項	核准日期文號

其他記載事項